

证券代码：000717 证券简称：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：2019-63

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通知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三、董事出席会议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人数为 7 人，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7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7 名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了会议材料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四、会议决议

经会议逐一表决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聘任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《关于聘任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对高级副总裁行使职权授权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《关于对高级副总裁行使职权授权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会议决定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（星期二）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2.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9 年 10 月 18 日